

2021 年重点排污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表

单位名称	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腈纶厂			组织机构代码	91370305723267788H
所属行政区域	淄博市高新区	行业类别	2823	排污许可证编码	91370305723267788H005V
单位地址	山东省淄博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金晶大道202号			邮政编码	255000
法人代表	关晓博	身份证号	3705*****3275	联系电话	3576365
环保负责人	王效斗	身份证号	1101*****5439	联系电话	3576687
主要产品称及规模	腈纶纤维，设计能力5.4万吨/年				
主要污染物名称及排放方式	废水排放是送至山东开泰石化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场达标后排放。 废气排放是通过废气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放，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和丙烯腈。 危险废物是委托具有危废资质的单位处置，主要为焦油（HW11）和滤布凝胶(HW49)				
排放口数量及分布情况	目前废气排放口有3个，均在厂内，分别是腈纶单体废气环保治理设施排放口1个、纺丝淋洗塔排放口1个、后加工淋洗塔排放口1个				
污染物排放浓度及排放总量	2020年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：76.8kg， 排放浓度为：9.86mg/m ³ 二氧化硫排放量为：9.3 kg， 排放浓度为：1.64mg/m ³ 氮氧化物排放量为：63.9 kg， 排放浓度为：15.8mg/m ³ 丙烯腈排放量为：2.33 kg， 排放浓度为：0.27mg/m ³			污染物排放标准及核定总量	非甲烷总烃排放标准为60mg/m ³ 二氧化硫排放标准为50mg/m ³ 氮氧化物排放标准为100mg/m ³ 丙烯腈排放标准为0.5mg/m ³ 许可排放量： 非甲烷总烃：2.346吨 二氧化硫：1.955吨 氮氧化物：3.91吨
污染防治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	腈纶单体废气环保治理设施，2019年底建成投用，运行稳定。 纺丝淋洗塔和后加工淋洗塔，1993年随装置建成投用，运行稳定。				
超标排放情况	无				

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	1988年10月5日取得国家环保局《关于淄博腈纶厂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》（【87】环建字第360号）；2020年1月16日取得淄博市生态环境局《齐鲁石化腈纶厂固体废物环境影响专题报告》（淄环备[2020]9号）备案回执。		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制定情况	编制《腈纶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》，2020年5月19日备案，编号：370399-2020-024-H。
根据法律法规应公开或临时公开的内容	无		备注说明	
企业填报人员	张蕊	企业负责人	关晓博	 (企业盖章) 2021年5月22日